广西北部湾佰亿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征 集 文 件

项目名称：2026-2028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项目编号：HCZC2026-K3-240087-GXBB

征集人：东兰县机关事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北部湾佰亿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

目录

第一章　征集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1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评定标准 24

第五章　框架协议及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2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征集公告

关于2026-2028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补充征集）的征集公告

一、征集人信息

1.征集人名称：东兰县机关事务中心

征集人地址：东兰县东兰镇陵园街65号

征集人联系人：韦玲

征集人联系方式：0778-6323111

2.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北部湾佰亿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8号西城时代D栋304铺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韦仁铁　　联系电话：0778-2281799

二、采购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2026-2028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项目编号：HCZC2026-K3-240087-GXBB

适用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范围：东兰县县直机关事业单位

采购需求：

序号	采购需求	最高限制单价	预估采购数量
1	2026-2028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工时）	90%	
2	2026-2028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零配件）	10%	

三、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在河池市东兰县范围内履行采购合同的能力和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同意备案的一类、二类、三类汽车维修和保养服务供应商；

四、框架协议的期限

本期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

五、获取征集文件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六、响应文件的提交方式、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开启方式、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11月03 日 10: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网址）：请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投标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6年11月03 日 10:00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大厅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八、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1.保证金（人民币）：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2.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3.网上公告媒体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

4.其他注意事项：

（1）本项目实行电子标，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征集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参与全流程电子化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2）供应商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中心—项目采购）

（3）供应商应及时完成CA申领和绑定（操作指南：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中心—入驻与配置—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常见问题—CA管理；CA证书申领路径：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我的工作台—CA管理—CA证书申领）

（4）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软件制作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软件请供应商自行下载并安装。 客户端软件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http://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

（5）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CA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响应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响应文件网上提交截止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30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结束后，本代理机构开启响应文件评审；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将视为自动放弃。

（7）征集方式：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8）其他注意事项：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框架协议项目，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提前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化的充分准备。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本项目征集人为东兰县机关事务中心，负责组织征集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第二阶段由东兰县预算单位，可依据各项目实际情况、供应商服务质量、价格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并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委托其开展相关服务工作。

2.本项目服务质量应达到符合国家及地方规定的服务标准和现行技术规范、规程要求。

3.如供应商响应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其他合法权利的违法行为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供应商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服 务 需 求

一、项目简介

1.框架协议采购，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者主管预算单位对技术、服务等标准明确、统一，需要多次重复采购的货物和服务，通过公开征集程序，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并订立框架协议，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按照框架协议约定规则，在入围供应商范围内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并订立采购合同的采购方式。

根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10 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22〕47 号）的要求，为了提高采购效率，第一次由钦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对 2026-2027 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都安瑶族自治县、大化瑶族自治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进行征集，并按期在“广西政府采购网”和“广西框架协议大厅”公布入围结果。

2.因第一次征集时，入围仅有一家供应商，无法满足县直单位日常需求，因此，本次补充征集供应商。现通过法定程序统一确定 2026-2028 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供应商及其所提供的服务项目、价格优惠率、服务承诺等内容，由采购人在服务有效期内按规定向框架协议供应商进行车辆维修框架协议采购的一种采购形式，由入围供应商在服务有效期内为采购人提供规定范围内的公务车辆维修及保养服务。

二、标的名称：2026-2028 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三、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四、本项目车辆维修及保养框架协议采购的品目及限额

1.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以下简称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且自治区本级预算单位单项或批量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 万元及以下的，设区市、县（市、区）级预算单位单项或批量预算金额在 50 万元及以下的，可采用框架协议采购方式。单次采购预算金额超过上述金额的，采购人应作为单个采购项目进行采购，不纳入框架协议采购范围。

框架协议采购实行电子化采购，征集程序、框架协议订立、合同授予和用户评价等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框架协议大厅”进行，框架协议执行期限以具体框架协议征集公告为准。

2.本项目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具体采购流程

（1）编制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应当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编制“维修及保养”政府采购预算。

（2）填报采购实施计划。采购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编报采购实施计划（采购方式选择“框架协议采购”，可不公开采购意向），选择拟采购的货物和服务品目，并关联政府采购预算指标。

（3）登录平台下单采购。采购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选择“框架协议采购”模块进入框架协议电子采购平台，选择相应品目，按照征集文件规定的方式，选定入围供应商和

产品服务，关联采购实施计划并下单采购。

（4）合同管理与付款。框架协议采购应签订电子合同。采购人应当在入围供应商履约后在线确认收货并备案采购合同。

（5）履约评价。采购人要在合同履行（结算）完成后 15 日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框架协议大厅”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真实、客观地进行评价；逾期未评价的，默认好评。评价结果向所有采购人公开，作为其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6）其他。对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单笔金额小、频次高的品目，采购人可在年初估算全年采购金额，结合实际与框架协议采购入围供应商签订定期合同，并按上述流程实施采购。对因地域限制等无法选择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的，可以选择当地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

（7）以下维修情形可以不适用框架协议采购方式。

①保险公司负责理赔维修的车辆，可按其规定执行；

②新购置的车辆，在保修期内，如入围供应商中无特约维修店的，可到汽车生产厂指定的售后服务网点进行维护保养；

③入围供应商无能力维修的特种车辆；

④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

五、本项目框架协议采购的适用范围和有效期限

1.适用范围

本项目采购人范围内预算单位公务车辆在综合店维修和保养服务，包括汽车大修、总成修理、保养、小修和专项维修等与车辆维修有关的项目，其中以下维修情形可以不适用框架协议采购方式。

(1)保险公司负责理赔维修的车辆，可按其规定执行;

(2)新购置的车辆，在保修期内，如入围供应商中无特约维修店的，可到汽车生产厂指定的售后服务网点进行维护保养;

(3)入围供应商无能力维修的特种车辆;

(4)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

2.本项目采购人范围：河池市东兰县县直机关事业单位

3 有效期限：本期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具体时间以合同正式履约时间为准）。

六、供应商资格：具有在河池市东兰县范围内履行采购合同的能力和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同意备案的一类、二类、三类汽车维修和保养服务供应商；

七、报价响应要求

1.本项目以工时费优惠率和零配件加价率进行报价。

工时费以供应商向其所在地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报备案的维修工时单价标准为基准进行优惠，

优惠率的计算公式为：优惠率＝（原价-优惠价）/原价×100%，例如报备维修工时费单价为 100 元，响应工时费单价为 80 元，则维修工时费优惠率＝（100-80）/100×100%＝20%。

零配件价格以供应商进货成本价为基准进行加价。加价率计算公式为：加价率＝（加价后价格-原价）/原价×100%。例如进货成本价为 100 元，政府采购价格为 110 元，则加价率＝（110-100）/100×100%＝10%。

实际结算价格=量化后的工时数×[（报备案的工时单价×（1-工时费优惠率）]+零配件成本价×（1+零配件加价率）。

2.采购人有权与入围供应商在其公布的承诺优惠率的基础上进行价格谈判，以获取更低的维修服务价格。

3.优惠后的价格应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服务费用及所有的税费。

4.本项目工时费优惠率不得低于 10%； 零配件加价率不得高于 10%，否则响应无效。

八、服务标准

1.所采用的零部件、零配件等材料符合国家标准，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或以次充好，以旧顶新。公务用车维修时，重在修理，以节省政府支出；确需更换零配件时，均应使用原生产厂家配件，不得使用“三无”产品，使用旧件、副厂件、修复件，应先征得服务对象同意。

2.设立应急电话，实行专人值班制度。

3.提供一小时内到达现场的紧急救援服务（含节假日）。

4.应客户要求提供上门接送车服务。

5.提供车辆年检服务。

6.为完工出厂车辆提供清洁、吸尘服务。

7.服务质量及保修期不低于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九、技术保障

1.汽车维修完工出厂时按完工出厂技术要求进行检查和检测。

2.汽车维修完工出厂实行出厂合格证制度（汽车小修和部分专项修理除外），维修质量不合格的车辆不准出厂。

3.对维修竣工出厂车辆出现的质量问题或与合同约定的项目不符的问题进行返工。

4.因供应商违反合同给送修单位造成损失时，承担赔偿责任。

5.建立车辆详细维修档案，进行日常维护保养的技术咨询及培训。

6.设立投诉制度，认真听取送修单位意见，并及时进行整改或改进。

7.保证送修车辆在修理期间的安全，做到不丢失、不损坏，否则供应商将承担全部损失。

8.在公司内明显位置公示框架协议采购的计价公式、汽车维修收费报价、服务承诺，以便于采购人对照选择或参考。

9.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一切服务纠纷、质量责任均由供应商承担。

九、服务人员组成

供应商应指派专人负责框架协议政府采购项目的联系工作。针对采购人的送修车辆，优先安排有相关经验的服务人员为采购人提供维修服务。其他从业人员应具备相关技术能力，充分满足本项目需要。

十、本项目须遵守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标准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110 号）等规定；

2.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23 年第 14 号《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

3.GB/T 5624-2019 《汽车维修术语》；

4.GB/T 3730.1-2022 《汽车和挂车类型的术语和定义》；

5.GB/T 16739.1—2023 和 GB/T 16739.2—2023 《汽车维修业经营业务条件》；

6.GB/T 15746-2011 《汽车修理质量检查评定标准》

十一、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名额的确定

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名额 2 家供应商。本项目的淘汰率按 20%计算，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供应商家数×淘汰率=Y，Y=A+B，A 为整数部分，B 为小数部分。当 B 为零时，淘汰家数为 A；当 B 不为零时，淘汰家数为 A+1）。

十二、框架协议第二阶段成交管理

（一）各预算单位根据实际需求，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计划管理系统报送政府采购计划备案。

（二）各预算单位根据已备案的政府采购计划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框架协议模块完成采购。采购时，采购人有权与入围供应商在其公布的承诺优惠率的基础上进行价格谈判，以获取更低的维修服务价格。

（三）其他管理事项按《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执行。

十三、履约管理和违约处理

（一）由代理机构和东兰县机关事务中心根据框架协议约定，组织落实框架协议的履行，并履行下列职责：

1.为第二阶段合同授予提供工作便利；

2.对第二阶段最高限价和需求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管理；

3.对第二阶段确定成交供应商情况进行管理；

4.根据框架协议约定，在服务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入围供应商因政策变动、服务项目升级换代等情形进行审核；

5.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6.公开封闭式框架协议的第二阶段成交结果；

7.办理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相关事宜。

（二）采购人根据《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的条款，监督成交供应商的服务，对于供应商存在未按协议书规定提供服务的行为的，采购人要及时向河池市东兰县财政局反馈，一经查实，将依照规定追究其违约责任直至取消其入围供应商资格。采购人不得无故拖欠款项，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合同约定的其它不合理要求，因付款问题引起的法律责任，由违规单位承担。

（三）入围供应商不得有下列行为：

1.无正当理由拒绝承接修车单位车辆维修业务；

2.不按合同规定提供服务或使用劣质维修材料；

3.没有按照合同规定要求，经查实擅自抬高收费价格的；

4.经查实虚假修车或虚报维修项目的；

5.经查实因严重质量、服务问题被投诉的；

6.经查实通过给回扣或变相给回扣的方式招揽生意的；

7.擅自转由其他关联企业维修的；

8.维修材料价格高于市场价的，或框架协议采购供应商与非框架协议采购供应商资质、维修车型等服务完全可比的条件下，框架协议采购供应商维修报价明显偏高的；

9.其它违反法律、法规和合同的行为。

（四）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1.封闭式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2.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1)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3)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结果的；

(4)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5)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6)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程序。

3.出现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的补充征集应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规定，征集人可以启动补充征集程序，补充征集规则在框架协议中约定，补充征集应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2026-2028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2	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响应以优惠率（加价率）报价； 2.不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
3	响应保证金：无。
4	现场踏勘：无。
5	演示时间及地点：无。
6	答疑、澄清：供应商如认为征集文件表述不清晰、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书面答疑、澄清； 询问、质疑：供应商如认为征集文件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按供应商须知“一、总则（九）询问、质疑和投诉”中的要求提出书面询问、质疑。 答疑、澄清内容是征集文件的组成部份，本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供应商；本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征集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7	响应文件形式：供应商应准备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8	响应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并按照本征集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9	**响应文件的盖章：响应文件中所涉及的加盖公章均采用CA电子签章。**
10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本征集文件所涉及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如果供应商没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电子签章，涉及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供应商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
11	响应文件份数：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在线上传提交一份。
12	响应文件的上传和提交：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响应（电子标），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a.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 b.“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提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13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 截止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通知，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14	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征集公告（本项目采用在线评审方式，供应商无须前往现场）
15	评审方法及评定标准：质量优先法
16	入围结果公告：征集人依法确认入围供应商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征集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发布入围结果公告。 入围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发出入围通知书,入围通知书即成交通知书。 入围通知书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推送之日起,视为入围供应商已收到,入围供应商自行承担未及时查收的后果。
17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8	付款方式：见采购需求。
19	响应文件有效期：九十日。
20	**代理服务费：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固定金额收取，具体金额为人民币壹万元整每家（¥10000 元/家），由入围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1	本征集文件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项目为框架协议采购,是指征集人通过公开征集程序,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并订立框架协议,采购人按照框架协议约定规则,在入围供应商范围内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并订立采购合同的采购方式。

本文如无特别说明,文件中第一阶段即指征集阶段,第二阶段即指确定成交阶段。

（二）定义

1.“征集人”系指第一阶段主管预算单位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集中采购机构的统称。

2.“采购人”系指第二阶段实际需要采购服务或货物的单位。

3.“入围供应商”系指参与第一阶段征集活动并入围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成交供应商”系指在第一阶段入围并在第二阶段选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入围供应商。

4.“供应商”系指向征集人提交响应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5.“产品”系指供方按征集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6.“服务”系指征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7.“项目”系指供应商按征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8.“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四）采购方式

封闭式框架协议方式。

（五）授权委托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六）费用

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框架协议采购有关的全部费用（征集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征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互相串通，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4.响应截止时间前三天，获取征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2 家的，本公司将延迟截标时间不少于十日，并通知已获取征集文件的供应商，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本代理机构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九）询问、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征集人、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供应商认为征集文件、评审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以下部门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1）对征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征集文件之日；

（2）对评审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入围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征集文件、评审过程、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

东兰县机关事务中心　0778-6323111

（2）投诉受理部门及电话为：

河池市东兰县财政局　0778-7211971

二、征集文件（征集阶段）

（一）征集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征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评定标准

第五章 框架协议及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二）供应商的风险

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征集文件，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征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征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征集文件在所有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2.对征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是指供应商必须对征集文件中涉及的价

格、采购项目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及其他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明确响应。

（三）征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征集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供应商应当按“采购文件：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序号6”的要求以书面形式要求征集人或者本代理机构答疑、澄清。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征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本代理机构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征集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

2.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征集文件的供应商；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征集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的内容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征集文件与征集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征集文件的答疑、澄清、修改、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答疑、澄清、修改、补充征集文件。

5.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征集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征集阶段）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1.资格文件：

（1）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2）供应商具有履行采购合同的能力，提供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同意备案的一类、二类、三类汽车维修和保养服务供应商证明材料**（必须提供）；**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4）供应商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条件的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见第六章）（**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必须提供**）。

（6）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2.商务技术文件：

2.1 商务文件：

（1）响应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当法定代表人参加时，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3）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可作为供应商评分的证明材料

（4）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扫描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

（5）其他特殊资质证书（如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6）供应商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7）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8）供应商关于服务升级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响应声明书）；

（9）供应商情况介绍。

（10）除征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2.2 技术文件

（1）服务方案；

（2）框架协议采购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3）供应商拥有主要设备和设施的情况和现状及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按征集文件第六章要求填写）；

（4）供应商企业管理制度及技术人员配备方案；

（5）优惠条件：供应商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备品备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

（6）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7）除征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技术分和商务分评分方法和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3.报价文件：

（1）报价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2）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响应声明书必须按征集文件格式要求签署和加盖单位电子签章。

（二）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征集人就有关响应文件的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征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征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征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报价

1.报价应按征集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供应商可就《采购需求》中所有服务内容完整唯一报价。

2.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3.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截标之日起九十日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征集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五）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六）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供应商应按本征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3.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供应商应写全称。

4.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因扫描不清晰或乱码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七）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修改、撤回和解密

1.**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见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2.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截标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

3.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响应截止时间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通知，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放弃解密，响应文件无效。

（八）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征集文件采购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上的响应条款，但经评审认定属于供应商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审结束之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上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评审过程中发出询标函规定的回复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征集文件要求的，应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供应商修改、补正响应文件后，不影响评审委员会对其响应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征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3）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响应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4）授权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6）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响应文件要求的（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在线更正的笔误除外）；

（7）响应文件有效期、交付使用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征集文件要求的；

（8）未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要求或者响应文件有征集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响应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2）明显不符合征集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征集文件中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项目采购需求中内容项目发生负偏离达 1 项（含）以上的；

（4）响应的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换）方案的；

（5）与其他参加本次项目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征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3）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报价价格与响应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①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

②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50%的，即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50%；

③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50%的，即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50%。（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④评审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⑤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⑥评审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①项至第④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③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⑦评审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

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响应，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5.有下列情形的视为关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其他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的情形：

（1）响应文件未按征集文件要求签署或 CA 电子签章的；

（2）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

（3）供应商在线制作响应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按征集文件要求接受调整的；

（4）法律、法规和征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或出现重大偏差）。

7.被拒绝的响应文件为无效。

四、截标（征集阶段）

（一）截标准备

代理机构按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截标、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截标环节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 截标程序

1.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2.响应文件解密结束，开启报价文件。供应商在线制作响应文件时填写的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填写的金额为准，供应商拒绝接受此调整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

3.进入资格文件审查环节，资格审查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资格进行审查。

4.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及商务技术评审。

注：①当整个项目的供应商不足 2 家的，不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②截标后,供应商不足 2 家的，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截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资格审查（征集阶段）

1.资格审查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不得评审。

2.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征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3.资格审查小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记录。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有效期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六、评审

（一）组建评审委员会

本采购项目的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审的依据

评审委员会以征集文件为依据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评定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三）评审程序

（1）评审委员会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征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评审委员会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如有疑问,将以电子询标函的形式要求供应商在线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供应商向评审委员会澄清或者说明有关问题,并最终盖章的电子文件进行回复。

供应商代表超过规定时间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审委员会有权视该响应文件无效。

（3）各供应商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审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准计算各供应商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审委员会完成评审后,由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审价等。评审委员会按按第四章“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的规定确定入围供应商。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电子询标函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须在线同意并签字确认，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

（六）评审原则和评审办法

1.评审原则。评审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评审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2.评审办法。本项目评审办法是质量优先法，具体评审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审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审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正当行为，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七、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数量

提交响应文件且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数量不少于 2 家，如少于 2 家则重新组织征集。

八、评审结果

（一）在入围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征集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入围结果公告。

（二）入围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三）在发布入围结果公告的同时，由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

（四）供应商认为征集文件、评审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索要书面回执。

（五）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征集人委托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九、签订协议

（一）协议授予标准

协议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征集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满足征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

（二）签订框架协议

1.征集人在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入围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如无特别规定,签订时间应不晚于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

2.征集人在框架协议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将框架协议副本报财政部门备案。

3.框架协议不得对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三）告知入围信息

征集人在框架协议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入围信息告知适用框架协议的所有采购人。

（四）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

1.封闭式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2.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1)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3)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4)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5)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6)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3.出现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时,征集人可以启动补充征集程序,补充征集规则在框架协议中约定,补充征集应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十、确定成交阶段

（一）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按照征集文件或框架协议中规定的方式从入围供应商中选定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二）合同

1.合同授予标准

除框架协议另有规定外,采购人采购框架协议约定的货物、服务,应当将采购合同授予入围供应商,成交供应商选定方式应当在框架协议中规定。

在签订合同前,如果入围供应商的组织机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可能造成不能履行框架协议或合同、无法按照征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等情形,不符合入围条件或不满足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的 ,应在签订合同前及时书面告知采购人,未主动告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其赔偿损失。

2.签订合同

（1）如征集文件无特别规定,成交供应商按征集文件及框架协议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框架协议、征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履行合同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

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2）对于双方解除合同的情况,应当按照民法典合同编有关规定或者合同约定执行。

4.履约验收

（1）采购人可以根据政府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或者委托代理机构、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开展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

（2）验收结果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可向采购人申请办理履约保证金(如有)的退付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并按合同约定处理,还应当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3）采购合同项目完成验收后,采购人应当将验收原始记录、验收书、成交供应商按合同数量或工作量清单履约的记录或凭证等资料作为该采购项目档案妥善保管,不得伪造、变造、隐匿或者销毁。

（4）本项目将严格按照本征集文件及合同有关规定进行合同履约验收。征集文件或合同未规定的按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桂财采〔2015〕22 号)的规定执行。

（三）用户反馈及评价机制

征集人将收集采购人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的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向所有采购人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固定金额收取，具体金额为人民币壹万元整每家（¥10000 元/家），由入围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十二、其他事项

（一）解释权：本征集文件解释权属代理机构。

（二）有关事宜

所有与采购文件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广西北部湾佰亿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 8 号西城时代 D 栋 304 铺

邮政编码：5370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韦仁铁　　联系方式：0778-2281799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95763

第四章　评审方法及评定标准

评审方法及评定标准

一、评审原则

（一）评委构成：本采购项目的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审依据：评委将以征集文件及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供应商的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评审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审方法

（一）本项目采用质量优先法进行评审。

序号	淘汰率	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最小数量
1	20%	2

（二）确定入围供应商步骤:

1.计算淘汰供应商数量

（1）对满足资格性及符合性要求的供应商数量根据20%的淘汰率确定入围供应商。

（2）本项目的淘汰率按20%计算，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供应商家数×淘汰率=Y，Y=A+B，A为整数部分，B为小数部分。当B为零时，淘汰家数为A；当B不为零时，淘汰家数为A+1）。

（3）对满足采购需求供应商服务按质量综合评分，按照质量评分从高到低排序，按以上淘汰率确定入围供应商。

2.并列分数处理

在淘汰过程中如果出现供应商综合评分(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相同的情况，相同分数的供应商按本章**“三、入围供应商推荐原则”**进行排序。

（三）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商务分……52分

（1）优惠率（加价率）分（满分30分）

1）以满足采购文件的**评标用工时费最高优惠率**为15分，计算公式为：

$$\text{某供应商}\textbf{工时费优惠率}\text{得分}=\frac{1-\text{评标用最高优惠率}}{1-\text{某投标人优惠率}}\times 15$$

2）以满足采购文件的**评标用零配件最低加价率**为15分，计算公式为：

$$\text{某供应商}\textbf{零配件加价率}\text{得分}=\frac{1+\text{评标用最低加价率}}{1+\text{某投标人加价率}}\times 15$$

（2）以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明细表》为评分依据，主要从零配件来源方面进行评定。（满

分 9 分）

一档（3 分）：部分零配件来源不明，未列明产地；

二档（5 分）：全部零配件来源明确，列明产地；

三档（7 分）：全部零配件来源明确，列明产地；提供部分配件供应商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供应商提供的材料、零配件是合格的。

四档（9 分）：全部零配件来源明确，列明产地；提供全部配件供应商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供应商提供的材料、零配件是合格的。

（3）拟投入本项目的场所和业绩分（满分 13 分）

1）拟投入本项目的场所分（提供场所平面图及有效场所的自有产权证明或经营场所租赁合同）（满分 6 分）

①300 平方米以下（含 300 平方米）且布置合理的，得 2 分；

②300 平方米以上至 600 平方米（含 600 平方米）且布置合理的，得 4 分；

③600 平方米以上且布置合理的，得 6 分。

2）维修网点分，在服务区域范围内以分厂形式连锁网点，每有一个网点得 1 分，满分 2 分。

3）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的政府采购公务车辆维修服务采购案例，需提供合同或结算单复印件，包含首页、金额及签字盖章页，每个案例得 1 分，满分 5 分。

2. 技术分……48 分

（1）服务方案分（满分 13 分）

以供应商编制的《服务方案》为评分依据

一档（5 分）：服务方案满足采购需求；

二档（7 分）：服务方案包含基本服务、维修质量、服务承诺、售后服务相关措施等内容满足项目服务需求；

三档（11 分）：服务方案包含基本服务、维修质量、服务承诺、特色服务、售后服务相关措施等内容满足项目服务需求；

四档（13 分）：服务方案包含基本服务、维修质量、服务承诺、特色服务、售后服务相关措施，针对项目有创新服务举措，满足项目服务需求。

（2）综合实力分（满分 35 分）

1）供应商生产设备分（满分 8 分）

以供应商拥有主要生产设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和现状为评分依据，对供应商生产经营设备、设施的数量、种类、原值等情况进行评分：

一档（5 分）：生产设备条件具备的，满足提供本次采购维修范围生产需要的。

二档（8 分）：生产设备、设施的数量、种类齐全，完全满足提供本次采购维修范围生产需要的。

（注：未提供清单的此项得 0 分。）

2）提供服务的从业人员分 （满分 12 分）

①技术工人达 3 人以上（含 3 人）得 2 分；技术工人达 4 人以上（含 4 人）得 4 分；技术工人达 6 人以上（含 6 人）得 6 分；技术工人达 8 人以上（含 8 人）得 8 分（提供资格证书或与维修相关专业学历证书和劳动合同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②持有技师资格证书或高级技工证书人员每有一个加 1 分，满分 2 分（提供资格证书和劳动

合同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③持有车辆维修相关特种作业操作证人员每有一个加 1 分，满分 2 分（提供资格证书和劳动合同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3）管理制度分（满分 5 分）

对供应商的企业管理制度建设及技术人员配备情况进行评分。

一档（2 分）：提供了供应商企业管理制度及技术人员配备方案，满足采购需求；

二档（5 分）：提供了供应商企业管理制度及技术人员配备方案，同时提供团队成员资历经验等相关材料，满足采购需求；

4）维修质量控制体系分（满分 10 分）

以供应商的“框架协议采购承诺书”及运作说明为评分依据，主要从质量保证期长短、质量控制手段、质量管理制度建设等方面进行评比：

一档（6 分）：满足征集文件要求，承诺完整；

二档（8分）：满足征集文件要求，承诺完整并提供相应运作说明；

三档（10 分）：满足征集文件要求，承诺完整并提供相应运作说明，运作说明符合供应商自身实际情况，与承诺书相互对应。

（四）总得分 = 商务分 + 技术分

三、入围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一）入围供应商数量为 2 家，评审小组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工时费优惠率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工时费优惠率相同的，以零配件加价率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工时费优惠率和零配件加价率均相同的，按技术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前 2 名为入围候选供应商。

（二）评标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第五章　框架协议及采购合同(格式)

2026-2028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补充征集）（参考格式）

甲方(征集人)：_____

乙方（入围供应商）：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等相关法律，按照征集文件约定的事项以及乙方的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框架协议：

第一条 项目基本信息

1.1 项目名称：2026-2028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1.2 项目编号:×××

1.3 采购需求:详见征集文件；

1.4 框架协议期限:本框架协议采购有效期为协议签订之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日止。有效期满后，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决定延长有效期，本框架协议的有效期将一并延长。

第二条 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或服务对象范围，以及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2.1 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或服务对象范围为：_____。

2.2 乙方可以承接_____（以下称采购人）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第三条 响应报价要求

3.1 乙方入围协议的工时费优惠率为____%；零配件加价率为____%。

3.2 采购人有权与入围供应商在其公布的承诺优惠率、加价率的基础上进行价格谈判，以获取更低的维修服务价格。

3.3 优惠后的价格应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服务费用及所有的税费。

第四条 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4.1 根据车辆维修过程中更换的配件和耗用的工时计量服务总量。

4.2 采购人进行车辆维修时，乙方应按响应承诺的工时费优惠率、零配件加价率、质量保修期执行。

4.3.结算方式：由采购人凭双方签字认可的结算单自行与协议维修供应商结算，协议维修供

应商为采购人开具合法的发票。

第五条 甲方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5.1 甲方的职责

5.1.1 为第二阶段合同授予提供工作便利；

5.1.2 对第二阶段最高限价和需求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管理；

5.1.3 对第二阶段确定成交情况进行管理；

5.1.4 在服务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乙方因政策变动、服务项目升级换代等情形进行审核；

5.1.5 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对乙方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执行公开；

5.1.6 公开第二阶段成交结果；

5.1.7 办理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相关事宜。

5.2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5.2.1 甲方的权利：

（1）根据乙方响应文件中有关内容，有权与采购人一起对乙方的生产、管理情况进行检查。

（2）对维修竣工出厂车辆出现的质量问题或与协议约定的项目不符的问题，有权与采购人一起要求乙方无偿返工。因乙方违反本协议给甲方或采购人造成损失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接受采购人对乙方违反本协议规定行为的投诉。如投诉情况属实，通知乙方及时纠正。

5.2.2 甲方的义务

负责协调乙方与采购人在框架协议方面的关系，与有关部门一起解决和处理车辆维修和保养过程中所发生的纠纷。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6.1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6.1.1 乙方的权利

（1）乙方有权拒绝甲方及采购人提出的除车辆维修服务框架采购协议和乙方承诺以外的其它要求。

（2）乙方有权对甲方在日常管理工作中和采购人在车辆维修过程中的不正当要求和违规行为进行投诉，并要求有关部门做出处理。

（3）对经费未落实或经费不足的车辆维修业务，有权拒绝承修。

6.1.2 乙方的义务

（1）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守法经营，按章办事，自觉维护甲方及采购人的利益。

（2）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严格履行《2026-2028 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

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补充征集）》中规定的服务承诺，做到诚实守信。

（3）乙方根据采购人的报修要求填写维修单，并由双方当事人签字认可。如乙方在车辆维修过程中检查出了维修单维修项目以外的问题，应立即告知采购人并提出正常的维修方案。若乙方发现采购人车辆存在维修单以外的问题，但采购人不同意按乙方的维修方案进行必要的维修而出现的车辆事故，乙方不负责任。

（4）采购人维修的车辆在车辆维修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给予免费维修，如因维修部分质量问题而出现责任事故，经有关单位的技术检验确属不是采购人原因造成的，乙方应按有关车辆维修行业的管理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在框架协议采购期间，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1）无正当理由拒绝承接采购人的车辆维修业务；

（2）不按协议规定提供服务或使用劣质维修材料；

（3）没有按照协议规定要求，擅自抬高收费价格经查实的；

（4）虚假修车或虚报维修项目经查实的

（5）因严重质量、服务问题被投诉一经查实的；

（6）通过给回扣或变相给回扣的方式招揽生意经查实的；

（7）擅自转由其他关联企业维修的；

（8）框架协议采购供应商与非框架协议采购供应商资质、维修车型等服务完全可比的条件下，框架协议采购供应商维修报价明显偏高的；

（9）不按要求报送报表等有关资料的；

（10）其它违反法律、法规和协议的行为。

7.2 在框架协议采购期间，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1）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3）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4）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5）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6）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第八条 不可抗力

8.1 协议任一方由于受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履行协议时，履行协议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是指甲

乙双方在签订协议时所不能预见的，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8.2 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协议影响程度的说明用特快专递（EMS）或挂号信寄给对方。

8.3 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协议义务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当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8.4 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协议或终止协议的一致意见。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9.1 在执行本协议中发生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6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甲乙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9.2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9.3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的仲裁部分外，协议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条 其他约定

10.1 认真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坚决杜绝送礼品、给回扣、报销不应由供应商承担的费用等一切不正当竞争行为。

10.2 乙方应对向其采购的采购人建立档案，记录各采购人的采购情况，并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各类报表。

10.3 甲方将会同采购监管部门不定期地对服务质量及履约情况进行检查。

第十一条 框架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未尽事宜，可以以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字）：	或受委托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_____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住　　所：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住　　所：_____

签订合同地点：_____

签订合同时间：_____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签 订 地 点 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 2026-2028 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补充征集）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维修车辆	维修或保养项目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车牌号码	维修和保养金额（元）
合同总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_____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格式

一、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注：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一）资格文件部分（格式）：

（1）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2）供应商具有履行采购合同的能力，提供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同意备案的一类、二类、三类汽车维修和保养服务供应商证明材料**（必须提供）**；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4）供应商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条件的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1）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征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供应商名称)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行为）。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由我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2）供应商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条件的承诺书格式

供应商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条件的承诺书

（征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现郑重承诺：

(供应商名称)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由我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二）商务文件部分（格式）

（1）响应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当法定代表人参加时，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3）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可作为供应商评分的证明材料

（4）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扫描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

（5）其他特殊资质证书（如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6）供应商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7）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8）供应商关于服务升级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响应声明书）；

（9）供应商情况介绍。

（10）中小企业声明（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见第六章）。

（11）除征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1）响应声明书格式：

响应声明书

致：（征集人）：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征集文件（项目编号），我方（供应商名称）经正式授权代表（被授权人）提交征集文件：

据此函，供应商承诺：

1.我方已详细审阅征集文件（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文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征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在响应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我方同意在开标日期起遵循本征集文件，并在响应有效期90天内均具有约束力。

5.我方承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6.我方根据征集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7.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响应有关的人员、数据和资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为入围供应商。

10.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与我公司有关的正式通讯方式：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征集人）：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两面）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3）报价明细表（格式）

小修工时项目表

分标：

车型：　　单位：元

项号	服务项目	维修需要工时	报备维修工时费	维修工时费优惠率（%）	竞标工时费	质保期（月/公里数）
1	更换电瓶					
2	更换电子扇					
3	更换发电机皮带					
4	更换高压线（套）					
5	更换火花塞（套）					
6	更换节温器					
7	更换起动机					
8	更换气门室盖垫					
9	更换汽油泵					
10	更换水泵					
11	更换水管					
12	更换正时皮带					
13	清洗怠速阀					
14	清洗调试化油器					
15	清洗节气门体					
16	清洗喷油器 （免拆/拆洗）					
17	清洗水箱散热器					
18	调高压泵					
19	调修喷油头					
20	更换机油泵					
21	换气缸垫					
22	换点火线圈					
23	换活塞环					
24	更换 ABS 泵					
25	换前刹车分泵					
26	换后刹车分泵					
27	更换刹车真空助力泵					
28	更换半轴防尘套(球笼)					
29	更换后减震					
30	更换后刹车片					
31	更换轮胎					
32	更换前减震器					
33	更换前刹车盘、片					

34	更换前刹车片					
35	更换外球笼					
36	更换下摆臂					
37	更换下摆臂球头					
38	更换转向横拉杆					
39	更换转向助力泵					
40	后轮保养					
41	调整手刹					
42	轮胎动平衡					
43	轮胎换位（全车）					
44	四轮定位					
45	修离合器换片					
46	换离合器总泵及碗					
47	换离合器分泵及碗					
48	换变速箱后油封					
49	换后半轴					
50	换后轮轴承及油封					
51	修传动轴、换万向节					
52	调整刹车间隙					
53	换刹车总泵皮碗					
54	换刹车分泵皮碗					
55	换减震器					
56	更换空调开关					
57	更换大灯（总成）					
58	更换大灯开关					
59	更换灯泡					
60	更换点火开关					
61	更换喇叭					
62	更换尾灯总成					
63	更换雾灯（前）					
64	更换仪表灯泡					
65	更换转向灯开关					
66	检修线路					
67	修发电机总成					
68	修天线（电动）					
69	修雨刷器					
70	检修全车线路					
71	换小灯总成					
72	修刹车灯					
73	维修或更换机油温度传感器、水温传感器					
74	换汽油表浮子					
75	修换前保险杠					
76	修换后保险杠					

77	修风挡漏水					
78	换前风挡玻璃					
79	配门把					
80	修玻璃升降器					
81	修水箱					
82	修里程表					
83	更换三元催化转化器					
84	后保险杠喷漆					
85	前保险杠喷漆					
86	发动机舱盖喷漆					
87	单门喷漆					
88	前单边翼子板喷漆					
89	电脑检测					
…						
…						
N						
小　　计						

注：1.维修工时费应当按照国家、行业或者地方的维修标准和规范执行。尚无标准或规范的，可参照机动车生产企业提供的维修手册、使用说明书和有关技术资料进行。

2.供应商可依据自己的报价情况详细扩展此报价表，未列明维修项目工时定额及工时费按维修供应商报当地道路运输管理部门备案的工时定额及工时费计费，工时费优惠率按所报车型的优惠率计。

3.供应商人应按主修车型填写本表。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保养工时项目表

分标：

车型：　　单位：元

项号	服务项目	维修需要工时	报备维修工时费	维修工时费优惠率（%）	竞标维修工时费	质保期（月/公里数）
1	初级维护					
2	一级维护					
3	二级维护					
4	抽空加氟(不含料费)					
5	换空调滤芯					
6	换机油,换三滤					
7	换机油,机滤					
8	换空滤					
9	换汽滤					
10	换防冻液					
11	加电瓶水					
12	冷却系统清洗保养					
13	清空滤					
14	清洗机油集滤器					
15	润滑系统清洗保养					
16	换变速箱油					
17	换自变箱油					
18	换差速器油					
19	换分动箱油					
20	换刹车油					
21	自动变速箱清洗保养					
…						
小　　计						

注：1.维修工时费应当按照国家、行业或者地方的维修标准和规范执行。尚无标准或规范的，可参照机动车生产企业提供的维修手册、使用说明书和有关技术资料进行。

2.供应商可依据自己的报价情况详细扩展此报价表，未列明维修项目工时定额及工时费按维修供应商报当地道路运输管理部门备案的工时定额及工时费计费，工时费优惠率按所报车型的优惠率计。

3.供应商应按主修车型填写本表。

大修工时项目表

分标：

车型：　　单位：元

项号	服务项目	维修需要工时	报备维修工时费	维修工时费优惠率（%）	竞标维修工时费	质保期（月/公里数）
1	发动机大修					
2	离合器大修					
3	变速器大修					
4	后桥总成大修					
5	前桥总成大修					
6	制动系大修					
7	转向系大修					
8	全车喷漆					
9	车身大修					
10	车架大修					
…						
…						
N						
小计						

注：1.维修工时费应当按照国家、行业或者地方的维修标准和规范执行。尚无标准或规范的，可参照机动车生产企业提供的维修手册、使用说明书和有关技术资料进行。

2.供应商可依据自己的报价情况详细扩展此报价表，未列明维修项目工时定额及工时费按维修供应商报当地道路运输管理部门备案的工时定额及工时费计算，工时费优惠率按所报车型的优惠率计。

3.供应商应按主修车型填写本表。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特殊维修工时项目表

分标：

车型：　　单位：元

项号	服务项目	维修报备工时费	维修工时费优惠率（%）	响应工时费
1	急修项目			
2	外出救援抢修			
3	专项维修			
…				
N				
小计				

注： 1.维修工时费应当按照国家、行业或者地方的维修标准和规范执行。尚无标准或规范的，可参照机动车生产企业提供的维修手册、使用说明书和有关技术资料进行。

2.供应商可依据自己的报价情况详细扩展此报价表，未列明维修项目工时定额及工时费按维修供应商报当地道路运输管理部门备案的工时定额及工时费计费，工时费优惠率按所报车型的优惠率计。

3.供应商应按主修车型填写本表。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零配件报价明细表

分标：

车型：　　单位：元

序号	零配件名称	零配件市场进货价格	加价率（%）	零配件政府采购价格	零配件来源
1	机油滤清器				
2	空气滤清器滤芯				
3	空调滤清器滤芯				
4	火花塞				
5	点火线圈				
6	进气门				
7	排气门				
8	曲轴前油封				
9	曲轴后油封				
10	活塞				
11	活塞环				
12	曲轴位置传感器				
13	发动机爆震传感器				
14	机油压力传感器				
15	氧传感器				
16	水温传感器				
17	空气流量计				
18	连杆				
19	凸轮轴正时齿轮				
20	正时链条或正时皮带				
21	链条或皮带张紧器总				
22	连杆轴承				
23	曲轴轴承				
24	发动机大修包				
25	汽油滤清器				
26	汽油泵总成(带滤网)				
27	机油泵总成				
28	水箱上水管				
29	水箱下水管				
30	水箱总成				

31	电子扇马达				
32	风扇				
33	节温器				
34	水泵总成				
35	机油冷却器总成或机油滤清器总成				
36	蓄电池				
37	发电机总成				
38	起动机总成				
39	方向机总成				
40	助力泵总成				
41	带皮带轮的压缩机总				
42	差速器前油封				
43	车速传感器				
44	自动变速器线束				
45	阀体滤油网总成				
46	左前轮驱动轴总成				
47	前下球节总成				
48	前桥轮毂轴承				
49	前减震器总成				
50	后减震器总成				
51	前悬架下摆臂总成				
52	制动总泵总成				
53	制动助力器总成				
54	前轮盘式制动器				
55	后轮盘式制动器				
56	前轮盘式刹车片				
57	后轮盘式刹车片				
58	前轮刹车软管				
59	后轮刹车软管				
60	前刹车盘				
61	后刹车盘				
62	前平衡杆				
63	后平衡杆				
64	前平衡杆连杆总成				
65	后平衡杆连杆总成				

66	转向机中间轴总成				
67	转向齿条护套				
68	左横拉杆总成				
69	右横拉杆总成				
70	鼓风机马达				
71	冷凝器总成				
72	干燥瓶				
73	膨胀阀				
74	蒸发器				
75	空调放大器				
76	组合仪表总成				
77	组合仪表玻璃				
78	灯光控制开关总成				
79	大灯总成				
80	雾灯总成				
81	刹车灯开关总成				
82	门控灯开关总成				
83	后组合灯总成				
84	大灯变光器开关总成				
85	前风挡玻璃				
86	后风挡玻璃				
87	前门玻璃				
88	后门玻璃				
89	前门窗升降器分总成				
90	后门窗升降器分总成				
91	前门锁总成				
92	后门锁总成				
93	前门外把手总成				
94	后门外把手总成				
95	前门电动窗升降器总				
96	后门电动窗升降器总				
97	电动窗主开关总成				
98	车内后视镜总成				
99	车外后视镜总成				
100	发动机盖左支撑杆总				
101	发动机盖锁总成				

102	发动机盖锁拉索总成				
103	左前翼子板分总成				
104	铝合金轮毂				
105	车门外把手总成				
106	右前刮水器臂				
107	左侧外后视镜总成				
108	后尾门总成				
109	全车锁(仅锁芯和钥匙)				
110	后尾门锁总成				
111	行李箱饰板				
112	后挡风玻璃总成				
…					
…					
N					
小计					

注：1.按主修车型填报。

2.配件来源应列明产地，应为原厂配件或符合国家标准的同质配件；供应商可以提交配件供应商出具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证明供应商提供的材料、配件是合格的。

3.供应商可依据自己的报价情况详细扩展此报价表，未列明零配件按零配件市场进货价格计，加价率按所报车型的加价率计。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4）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相关数据。

2.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名称是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确定。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填写具体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三）技术文件部分（格式）

（1）服务方案；

（2）框架协议采购承诺书（按征集文件第六章要求填写，**必须提供）；**

（3）供应商拥有主要设备和设施的情况和现状及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按征集文件第六章要求填写）；

（4）供应商企业管理制度及技术人员配备方案；

（5）优惠条件：供应商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备品备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

（6）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7）除征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技术分和商务分评分方法和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1）框架协议采购承诺书格式

2026-2028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补充征集）采购承诺书（格式）

（征集人）：

根据2026-2028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补充征集）采购项目征集文件(项目编号为: ×××)要求，我方作为供应商，在服务有效期内郑重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认真执国家及地方汽车维修行业各项管理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合法经营，按章办事，诚实守信，自觉维护预算单位的利益，树立车辆维修和保养供应商良好形象。

二、严格执行《2026-2028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补充征集）》采购的全部条款和规定，全面履行承诺，圆满完成2026-2028年度河池市东兰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工作，确保质量，提供快捷、方便、满意的服务。

三、实行明码标价，优惠公开。严格按照我方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收取维修工时费和维修零配件费，自觉遵守价格优惠和质量保修期的承诺；对于未列完所报车型的维修项目工时定额及工时费承诺按维修供应商报当地道路运输管理部门备案的工时定额及工时费计费，工时费优惠率按承诺的优惠率计；对于没有将所报车型的维修零件列完，在汽车维修时，在采购人同意的前提下，承诺维修零配件价格按进货价计算，零配件加价率则按所报车型的加价率。收费标准以承诺为价格上限。保证在与同类企业竞争中，不使用恶意竞价等非正当手段。

四、所采用的零部件、零配件等材料符合国家标准，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或以次充好，以旧顶新。维修时，重在修理，以节省支出；确需更换零配件时，使用合格产品或正品且须经采购人确认同意。

五、对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的维修，提供如下服务：

1、全年每天24小时维修服务，设立应急电话，实行24小时专人值班制度，值班电话：（座机/手机）；

2、24小时免费且_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的紧急救援（市内、含节假日）；

3、应客户要求提供免费上门接送车服务；

4、建立车辆详细维修档案，提供日常免费保养和技术咨询培训服务，确保车辆具有良好状况；

5、为完工出厂车辆提供免费清洁、吸尘服务；

6、设立车辆定点维修服务专柜和专人，及时做好维修车辆的接待和交送车服务。

六、集中技术骨干力量，成立车辆框架协议维修和保养小组，为采购人车辆提供及时维修服务；车辆小修、保养及时完成，总成大修不超过_____天完成，全车大修不超过_____天完成。若采购人有完工时间要求时尽最大限度满足。

七、汽车维修完工出厂实行出厂合格证制度（汽车小修和部分专项修理除外），维修质量不合格的车辆

不准出厂。汽车维修完工出厂时按完工出厂技术要求进行检查和检测。对维修竣工出厂车辆出现的质量问题或与合同约定的项目不符的问题进行无偿返工。因我方违反合同给修车单位造成损失时，给予经济赔偿。

八、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我方的生产、管理情况和车辆维修质量进行监督和检查，对发现的修车单位投诉的问题进行调查和处理。

九、保证采购人车辆在我方修理期间的安全，做到不丢失、不损坏，否则承担全部损失。

十、设立投诉制度，认真听取送修单位意见，并及时做出修正。

本承诺书自我方盖章之日起至本期定点维修有效期内有效。

承诺单位(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2）供应商拥有主要生产设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和现状及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生产设备明细表

设备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型号	产地

注：表格不够可扩展。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注：表格不够可扩展。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4）供应商企业管理制度及技术人员配备方案；

（5）优惠条件：供应商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备品备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

（6）除征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技术分和商务分评分方法和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三）报价文件部分（格式）：

（1）报价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2）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报价表格式：

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序号	项目	**报价（%）**	备注
1	工时费优惠率	_____%	
2	零配件加价率	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响应说明：

1.供应商报价必须加盖公章并签字，否则响应无效。

2.本项目工时费优惠率不得低于10%；零配件加价率不得高于10%，否则响应无效。

3.如供应商可维修多个品牌汽车，本报价表中的“工时费优惠率”和“零配件加价率”为多个品牌优惠率（加价率）的平均数。